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东航物流联合召开 2025 年中期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五）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在 2025 年 9 月 6 日（星期六）至 9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电子邮件方式（ir@ceair.com）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邮件标题请注明“600115 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予以回答。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网站（<http://www.ceair.com>）披露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同时为增进广大投资者对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旗下货运物流板块的了解，公司拟联合集团旗下另一上市公司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601156.SH，简称“东航物流”）计划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五）11:00-12:00 召开“中国东航、东航物流 2025 年度中期联合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5 年半年度业绩、经营情况以及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交流。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五）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王志清先生，独立董事孙铮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周启民先生，董事会秘书李干斌先生以及东航物流相关参会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5 年 9 月 6 日（星期六）至 9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或通过电子邮件方式（ir@ceair.com）进行提问，邮件标题请注明“600115 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予以回答。

（二）投资者可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五）11:00-12:00 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朱泽坤 021-22330932；汤佳雯 021-22330991

传真：021-62686116

邮箱：ir@ceai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5 日